

水利电力部电力规划设计院

P59

电力勘测设计制图统一规定

(通信部分)

SDGJ 43-84

(试行)

1985 北京

水利电力部电力规划设计院
电力勘测设计制图统一规定
(通信部分)

SDGJ 43-84

(试行)

主编部门：山西省电力勘测设计院
华北电力设计院
批准部门：水利电力部电力规划设计院
试行日期：1984年10月

52063/16

水利电力出版社

1985 北京

水利电力部电力规划设计院
电力勘测设计制图统一规定
(通信部分)

SDGJ 43-84 (试行)

*

水利电力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(北京三里河路6号)

水利电力出版社印刷厂印刷

*

850×1168毫米 32开本 0.875印张 21千字
1986年5月第一版 1986年5月北京第一次印刷
印数00001—10260册 定价0.30元

书号 15143·5972

水利电力部电力规划设计院

关于颁发《电力勘测设计制图统一规定 (通信部分)》SDGJ 43-84(试行) 的通知

(84) 水电电规技字第77号

为提高电力勘测设计制图水平，更好的为电力建设和生产运行服务，根据原电力建设总局(79)火技字第6号文的通知，由山西省电力勘测设计院和北京电力设计院(现华北电力设计院)负责编制《电力勘测设计制图统一规定》。经主编单位几年的努力工作，广泛地征求全国有关电力设计院意见，多次进行修改和补充，于1982年7月完成送审稿，我院于1982年9月和10月会同有关单位分两次召开了对该制图规定综合部分和21个专业部分的审查会议。现批准《电力勘测设计制图统一规定(通信部分)》SDGJ 43-84为电力规划设计院颁标准，自1984年10月颁发试行。

本规定颁发后，由华北电力设计院协助我院具体负责管理工作。

一九八四年七月十九日

目 录

第一章 总则.....	1
第二章 制图要求	2
第一节 图面布置.....	2
第二节 图线及画法.....	2
第三节 尺寸注法.....	3
第四节 字体及书写方法.....	3
第三章 表格	5
第四章 图形符号	9
第一节 火力发电厂、变电所通信.....	9
第二节 载波通信.....	14
第三节 无线通信.....	16
第四节 通信电源.....	18
第五节 通信线路.....	19
第六节 常用电气符号.....	21

第一章 总 则

第1.0.1条 为了通信制图达到基本统一，图面简洁清晰，符合施工和生产要求，有利于提高设计效率，保证设计质量，适应电力建设的需要，并按照现行的国家标准和部标准的有关规定，结合本专业制图的具体情况，特制定本规定。

第1.0.2条 本规定由制图要求和图形符号两部分组成。本规定未制订的图形符号，可使用国家标准中有关符号，或按国家标准符号进行派生。对制图的一般规定应按《电力勘测设计制图统一规定（综合部分）》执行。

第1.0.3条 本规定适用于新建和扩建的火力发电厂、变电所和电力系统通信（电力载波、微波、散射、特高频通信等）工程。对改建工程可参照执行。

第二章 制 图 要 求

第一节 图 面 布 置

第 2.1.1 条 图面布置应合理紧凑、匀称、清晰美观，并应突出主要视图。

第 2.1.2 条 图中主要视图应放在图纸中央偏左位置，当需加“技术要求”或“注”时，宜放在图标左侧或图纸右上方。图纸中的设备材料表宜紧靠图标上方布置。

第二节 图 线 及 画 法

第 2.2.1 条 各种图线配置，应使图形的比例与配线协调恰当，重点突出，主次分明。

第 2.2.2 条 根据图形大小和复杂程度确定配线规格，可将图线分为粗、中、细三种。主要图线粗些，次要图线细些。

第 2.2.3 条 在同一张图中，按不同比例绘制的图样及同类图形的图线粗细应保持一致。

第 2.2.4 条 图中标注序号引出后的横线或圆圈的线宽，电缆的标注线等，应采用较细的实线。

第 2.2.5 条 图纸中的图框、图标、表格边框及其它不属于图形的图线，其宽度在粗实线的范围内选取，并应与图形和整张图纸线条协调。

第 2.2.6 条 图中设备框线用粗实线，连接线用细实线绘制。若利用其它专业图纸添加通信设施时，其通信设施的图形符号选用较粗实线绘制，其它专业的图形用细实线绘制，与通信设施无关内容可省略不画。

第三节 尺寸注法

第2.3.1条 图中的尺寸单位，除标高以米(m)为单位外，其它尺寸均以毫米(mm)为单位，可不加注单位和符号。若采用其它单位时，应在尺寸数值后加注计量单位名称符号。

第2.3.2条 尺寸界线用细实线绘制，两端应画出尺寸箭头，指到尺寸界线上，表示尺寸的起止。

第2.3.3条 尺寸箭头应为全箭头，不得使用半箭头。箭头的大小应按可见轮廓线宽度选定，箭头大小在图中应保持一致。

当标注位置拥挤时，可用圆点代替箭头。

第2.3.4条 当利用其它专业图纸添加通信设施时，延用该专业图纸中的尺寸起止符号。

第2.3.5条 尺寸数值应顺着尺寸线方向注写，数值的高度方向应和尺寸线垂直，并不得被任何图线通过。当无法避免时，应将图线断开。

第四节 字体及书写方法

第2.4.1条 图中（包括铅笔及墨笔图）书写的汉字，各种字母、代号和尺寸数字等，均应字体工整、笔划清晰、排列整齐、间隔均匀。文字内容从左向右横向书写，标点符号占一个字的位置。中文书写时，宜采用国家正式公布的简化汉字，并宜用长仿宋体。

第2.4.2条 图中“技术要求”、“说明”、或“注”等字样，写在具体文字内容的左上方，并用比文字内容的汉字大一号的字体书写，标题下均不画横线。具体内容多于一项时，应按下列顺序排列：

1、2、3……

(1)、(2)、(3)……

①、②、③……

第2.4.3条 在图中所涉及到数量的数字，均应用阿拉伯数字表示。计量单位应用国家颁布的有关规定（如二千五百毫米应写为2500mm）。

第三章 表 格

第 3.0.1 条 图形符号表。

对图中需要加以说明的图形符号,可按表 3.0.1 的格式绘制。

第 3.0.2 条 电话用户一览表应按表3.0.2的格式绘制。

第 3.0.3 条 设备材料表应按表 3.0.3 的格式绘制。

表 符 号 形 图

表 3.0.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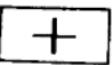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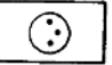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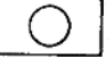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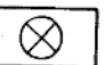
电 话 户 用 — 要 览

3.0.2

表 3.0.3

第四章 图 形 符 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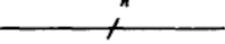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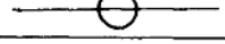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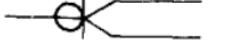
第一节 火力发电厂、变电所通信

编 号	图 形 符 号	名 称 及 说 明
4.1.1	 或 	电话机的一般符号
4.1.2	 或 	磁石电话机
4.1.3	 或 	共电电话机
4.1.4	 或 	拨号盘式自动电话机
4.1.5	 或 	调度用电话机
4.1.6	 或 	扩音电话机
4.1.7		自动交换机一般符号 注：可以加注文字以表示不同规格型号
4.1.8		半自动电话交换机
4.1.9		磁石式电话交换机
4.1.10		共电式电话交换机
4.1.11		调度电话总机一般符号 注：可以加注文字以表示不同规格型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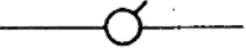
续表

编 号	图 形 符 号	名 称 及 说 明
4.1.12		人工转话台、测量台一般符号
4.1.13		屏、盘、架一般符号 注：可用文字符号或型号表示设备名称
4.1.14		列架的一般符号
4.1.15		总配线架
4.1.16		中间配线架
4.1.17		走线架、电缆走道
4.1.18		电缆槽道（架顶）
4.1.19		走线槽（地面）
4.1.20		电缆明线或导线一般符号
	 或 	电缆的标注方法： A—电缆根数； B—型号； C—芯线标称数量； D—芯径； (E)—芯线使用数量； F—长度； ①—编号
	 	明线或导线的标注方法： A—明线或导线根数； B—明线材料的化学符号和导线型号； C—导线股数； D—芯径或截面； F—长度； ①—编号

续表

编 号	图 形 符 号	名 称 及 说 明
4.1.21		架空线路 注：可加注文字符号表示线路的特征
4.1.22		电缆穿管保护 注：可加注文字符号表示其规格数量
4.1.23		沿建筑物明敷设线路
4.1.24		沿建筑物暗敷设线路
4.1.25		n根导线（或电缆）并行敷设 注：当n=1时可以省略
4.1.26		管道线路 注：管孔数量、截面尺寸或其它特点可标注在管道线路上方
4.1.27		地下直埋电缆
4.1.28		水底电缆
4.1.29		屏蔽导线（或电缆）
4.1.30		电缆直通套管
4.1.31		电缆复接套管的一般符号
4.1.32		电缆Y形分支套管
4.1.33		电缆在人孔中分支的一般符号
4.1.34		电缆X形分支套管
4.1.35		电缆预留
4.1.36		(a)导线引上 (b)导线引下

续表

编 号	图 形 符 号	名 称 及 说 明
4.1.37		(a) 导线由上引来 (b) 导线由下引来
4.1.38		导线引上并引下
4.1.39		(a) 导线由上引来并引下 (b) 导线由下引来并引上
4.1.40	 $\frac{A-B}{C} D$	分线盒的一般符号 注: A—编号; B—容量; C—线序; D—用户数
4.1.41	 $\frac{A-B}{C} D$	室内分线盒 注: 字母含义同4.1.40
4.1.42	 $\frac{A-B}{C} D$	室外分线盒 注: 字母含义同4.1.40
4.1.43	 $\frac{A-B}{C} D$	分线箱 注: 字母含义同4.1.40
4.1.44	 $\frac{A-B}{C} D$	壁龛分线箱 注: 字母含义同4.1.40
4.1.45		电缆充气点
4.1.46		电缆充气设备
4.1.47		人孔的一般符号 注: 当需要表示人孔的具体形状时可用4.1.48~4.1.52的图形符号表示